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2022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1,688,530份,实际可行权期间为2021年7月16日-2022年5月22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120,719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7.15%。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1,031,094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61.06%。

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465,891份,实际可行权期间为2021年7月16日-2022年6月19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1,791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0.38%。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92,354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9.82%。

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35,806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5,678份。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时间为2021年9月7日-2022年7月23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0%。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0%。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审批程序

1、2018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及《关于核实〈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8年9月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18年9月8日起至2018年9月17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此外,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18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8年9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二)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1、2018年10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18年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2018年10月15日为授予日,向30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792.047万份,授予价格为人民币84.22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8年11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股票期权最终授予登记数量为783.4395万份,激励对象296人,行权价格为人民币84.22元/份。

(三)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后的历次调整情况

1、2020年4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已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故2018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84.22元/份调整为83.72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0年5月13日,公司完成对所述18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542,694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2、2020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故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3.72元/份调整为82.92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1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5月18日,公司完成对所述11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201,123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4、2021年6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故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82.92元/份调整为82.47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7月6日,公司完成对所述1名激励对象及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合计持有的5,692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四)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历次行权情况

1、2020年4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22%,280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602,851份,行权有效期自2020年5月23日起至2021年5月22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截至2021年5月22日,本激励计划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1,602,559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9.98%。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92份,已于2021年7月6日完成注销。

2、2021年6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24%,269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688,530份,行权有效期为自2021年5月23日起至2022年5月22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五)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2022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百分比
王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2,000	0	12,000	100%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1,676,530	120,719	1,019,094	60.79%
合计		1,688,530	120,719	1,031,094	61.06%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69人,截至2022年3月31日,共193人参与行权。

二、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审批程序

1、2019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9年4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2019年4月13日至2019年4月22日,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此外,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19年4月25日出具了《监事会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9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二)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2019年5月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19年5月7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15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32.3415万份,行权价格为人民币105.33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9年6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最终完成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22.3516万份,激励对象人数为105人,行权价格为人民币105.33元/份。

(三)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授予后的历次调整情况

1、2020年4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已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故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05.33元/份调整为104.83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0年5月13日,公司完成对所述12名激励对象及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合计持有的205,144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2、2020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故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04.83元/份调整为104.03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1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5月18日,公司完成对所述4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49,53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4、2021年6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故本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04.03元/份调整为103.58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7月6日,公司完成对所述1名激励对象及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合计持有的11,789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四)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历次行权情况

1、2020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22%,94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442,951份,行权有效期为自2020年6月20日起至2021年6月19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截至2021年6月19日,本激励计划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442,862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9.98%。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89份,已于2021年7月6日完成注销。

2、2021年6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24%,89名激励对象第二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465,891份,行权有效期自2021年6月20日起至2022年6月19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五)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2022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百分比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465,891	1,791	92,354	19.82%
合计		465,891	1,791	92,354	19.82%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89人,截至2022年3月31日,共35人参与行权。

三、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5月1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2020年5月16日起至2020年5月25日止,在公示期间公司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此外,监事会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0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0年6月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

(二)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1、2020年6月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0年6月4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05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23.495万份,行权价格为242.43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6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权益的议案》,同意以2020年6月19日为预留部分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1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4.30万份,行权价格为216.24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2020年7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21.319万份,授予人数为103人;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3.778万份,授予人数为30人。

(三)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预留授予后的历次调整情况

1、2020年8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文件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进行修订,并于2020年8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2020年9月2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相关文件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的议案》。

3、2021年4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5月18日,公司完成对所述13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22,560份股票期权及4名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6,46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4、2021年6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故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42.43元/份调整为241.98元/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216.24元/份调整为215.79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1年7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1年8月3日,公司完成对所述14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27,730份股票期权及4名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5,47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

(四)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历次行权情况

2021年7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分别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22%,76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35,806份,22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5,678份。行权有效期为自2021年7月24日-2022年7月23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

(五)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1、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2022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百分比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35,806	0	0	0
合计		35,806	0	0	0

(2)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2022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份)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行权总量(份)	累计行权占可行权数量的百分比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5,678	0	0	0
合计		5,678	0	0	0

2、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A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76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22人,截至2022年3月31日,共0人参与行权。

四、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2、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2022年第一季度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120,719股,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2022年第一季度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1,791股,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2022年第一季度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为0股,以上合计为122,510股。

3、董事和高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行权后,公司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参与行权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权新增股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行权之日起锁定6个月,转让时须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不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行权后持有公司股份转让不受比例和时间的限制。

4、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62,126	0	1,262,126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7,299,944	122,510	457,422,454
总计	458,562,070	122,510	458,684,580

五、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为1,031,094股,共募集资金85,034,322.18元;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为92,354股,共募集资金9,566,027.32元;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为0股,共募集资金0元;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为0股,共募集资金0元。

上述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第一季度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股票期权第一季度行权后新增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16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共有196,995,000元(人民币,下同)"联泰转债"已转换成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31,670,73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份总额的7.57%。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93,005,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9.4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月23日公开发行了3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联泰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9,00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30号文同意,公司39,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2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联泰转债",债券代码"113526"。

(三)可转债转股的情况

根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联泰转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自2019年7月29日起至2025年1月22日止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12.31元/股。

公司可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表:

转股价格调整原因	调整后转股价格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8.72元/股
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6.11元/股
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2021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5.92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1日、2020年7月2日、2021年9月13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按照修正条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2020-078")、《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8")。截至目前,"联泰转债"的转股价格为5.9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共有33,000元"联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5,569股。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共有196,995,000元"联泰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为31,670,73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股份总额的7.57%;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93,005,000元,占该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49.49%。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2年1月4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0,276,091	0	40,276,09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3,789,109	5,569	543,794,678
总股本	584,065,200	5,569	584,070,769

四、其他

联系部门: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4-89650738

联系传真:0754-89650738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2-017
转债代码:113526　转债简称:联泰转债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2022年3月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840,6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购买的最高价为6.91元/股、最低价为6.0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7,907,395.3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1年10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草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54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二、公司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3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54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6%,购买的最高价为6.50元/股、最低价为6.05元/股,支付的金额为9,805,996.00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2年3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840,6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购买的最高价为6.91元/股、最低价为6.0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7,907,395.36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码:2022-024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方转债(转债代码:127014)转股期为2020年4月30日至2025年10月23日,截止目前,转股价格为8.65元/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现将2022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44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公开发行了578.2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7,821.00万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735号"文同意,公司57,821.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1月2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北方转债",债券代码"127014.SZ"。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北方转债自2020年4月30日起开始转股,初始转股价格为8.84元/股。

2020年6月3日,公司实施了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调整相关规定,"北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8.84元/股调整为8.75元/股。2021年6月25日,公司实施了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北方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75元/股调整至8.65元/股。

二、北方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第一季度,北方转债余额因转股减少203,600元,转股数量23,522股;截至2022年3月31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534,444,000元。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6,423,586	12.45%						96,423,586	12.4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78,059,923	87.55%					23,522	678,083,445	87.55%
三、股份总数	774,483,509	100.00%					23,522	774,507,031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010-68137370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截至2022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按股份性质统计)。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2-015
转债代码:110073　转债简称:国投转债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2021年2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公司可转债累计有人民币656,000元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累计转股数量为65,516股(已根据公司2020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进行调整),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4%。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尚未换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999,344,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18%。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公开发行了8,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亿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65号文同意,公司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投转债",债券代码"11007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国投转债"自2021年2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5.25元/股。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派发现金红利,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股价格由15.25元/股调整为9.90元/股,即目前转股价格为9.90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 自2021年2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公司可转债累计有人民币656,000元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累计转股数量为65,516股(已根据公司2020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进行调整),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24%。其中,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公司可转债有人民币14,000元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转换数量为1,414股。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2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425,301,287	1,414	6,425,302,701
总股本	6,425,301,287	1,414	6,425,302,701

四、其他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董办)

联系电话:010-83325163

电子邮箱:600061@sdic.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楼国投金融大厦

邮政编码:100034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275　证券简称:桂林三金　公告编号:2022-008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获得药物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宝船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船生物")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BC008抗体注射液的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但因上海市疫情管控原因,宝船生物暂时无法拿到该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文本信息,现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批中心关于BC008抗体注射液的临床试验默示许可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床试验默示许可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BC008抗体注射液

申请人:宝船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受理号:CXSL2200037

二、该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BC008抗体注射液是宝船生物自主研发的抗CLDN18.2人源化纳米抗体融合蛋白,能够特异性靶向结合细胞表面CLDN18.2分子,激活机体NK细胞活性,通过抗体依赖细胞毒作用(ADCC)、补体依赖细胞毒作用(CDC)等Fc端功能对CLDN18.2阳性肿瘤细胞进行特异性杀伤,发挥抗肿瘤作用。BC008抗体注射液将开展用于CLDN18.2阳性晚期实体瘤治疗的临床试验。

宝船生物将尽快按照上述药物临床试验默示许可要求开展临床研究。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宝船生物其他在研品种的研发,为公司进一步深化生物制药战略布局和提高整体竞争力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风险提示及其它说明

新药研发是项长期工作,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宝船生物取得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文